

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环保型固体融雪剂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XLG-2025-04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环保型固体融雪剂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2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环保型固体融雪剂，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环保型固体融雪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佳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环保型固体融雪剂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和合同履行能力。
- 2、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未被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记录。
- 5、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6、环保型固体融雪剂产品必须满足“无氯化物”或“低氯化物”(含氯化物15%及以下)的产品，不接收工业盐或其它非环保型融雪剂产品参与本项目；环保型固体融雪剂产品提供省级及以上质量检验部门的检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检验报告或检测报告中必须体现氯化物含量。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2-30 09:00:00到2026-01-06 16:30:00。

获取方式：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鼎盛华世纪广场10楼1003室。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1-1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鼎盛华世纪广场10楼1003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1-19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鼎盛华世纪广场10楼1003室。

七、其他

获取招标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
- 2、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人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